

概 要

本概要旨在為閣下提供本文件所載資料的總覽。由於此為概要，並不包含閣下可能認為重要的所有資料，且應與本文件全文一併細閱，以確保其完整性。閣下決定[編纂][編纂]前，應細閱整份文件。

任何[編纂]均涉及風險。[編纂][編纂]所涉及的若干特定風險載於本文件「風險因素」。閣下決定[編纂][編纂]前，應細閱該節內容。

概覽

我們是誰

我們是智能汽車科技解決方案提供商，提供汽車零部件行業關鍵領域（主要為汽車電子和汽車安全）的先進產品和解決方案。我們的業務專注於汽車零部件的研發、製造和銷售，於2024年全球汽車零部件行業中排名第四十一，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按收入計，我們是中國和全球第二大汽車被動安全產品供應商。

於往績記錄期，我們於2022年、2023年、2024年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4月30日止四個月來自汽車安全解決方案（主要包括安全帶、安全氣囊和智能方向盤）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34,428.0百萬元、人民幣38,576.8百萬元、人民幣38,658.7百萬元、人民幣12,480.1百萬元和人民幣12,349.6百萬元，佔各年度或期間總收入的69.1%、69.2%、69.2%、69.4%和62.6%；於2022年、2023年、2024年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4月30日止四個月，來自汽車電子解決方案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5,365.4百萬元、人民幣17,151.6百萬元、人民幣16,996.4百萬元、人民幣5,509.0百萬元和人民幣5,447.3百萬元，佔各年度或期間總收入的30.9%、30.8%、30.4%、30.6%和27.7%。

我們的智能解決方案支持信息互動、環境探測、分析、決策和控制等功能，提升駕駛體驗與安全性。我們的汽車電子業務專注於智能交互界面和域控技術，從而實現個性化體驗和車輛與駕駛員之間的無縫溝通，而新能源管理系統分部則利用智能能源管理來改善充電性能及電池安全。在汽車安全方面，我們採用監控和預測分析技術，以實現疲勞監測、自適應安全響應和自動保護措施（如碰撞前調整）等功能。

概 要

依託我們平台化和模塊化的技術體系、在中國和海外市場全球化的研發、生產和銷售網絡，我們致力推動全球汽車行業智能化和電動化轉型。下表說明我們的市場地位和全球化佈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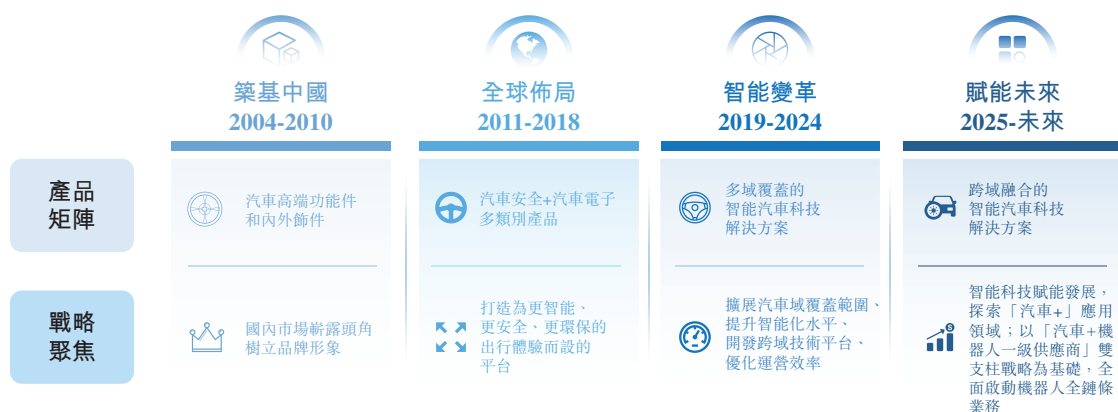
我們已搭建平台，真正做到與全球整車廠同步研發、同步配置供應鏈、生產和銷售網絡。截至2025年4月30日，我們在中國和海外市場設有超過25個研發中心和超過60個生產基地，覆蓋亞洲、歐洲和北美等主要汽車市場。2024年，我們的境外銷售額佔總收入的74.7%。此外，我們從2021年至2024年連續四年在中國跨國公司100大及跨國指數中排名第一，反映我們的運營規模。

智能化和電動化的行業浪潮將全球汽車產業推向一個全新時代。大量新興新能源汽車品牌憑藉顛覆性的智能電動化技術高速湧現。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新能源汽車的全球銷售量由2020年的3.2百萬輛急升至2024年的19.0百萬輛。這市場預期將由2025年的23.4百萬輛進一步增加至2029年的40.7百萬輛，複合年增長率為14.9%。新能源汽車的出現和普及為智能化和電動化技術的急增奠定了基礎。這趨勢同時給傳統整車廠帶來機遇和挑戰，推動整車廠迎接新技術和解決方案。智能座艙、智能駕駛以及其他以用戶為導向的智能功能成為消費者決策的關鍵考量，從而引致全球整車廠越來越重視智能汽車科技。這些趨勢亦為我們帶來了大量的增長機遇。

概 要

我們堅信，對平台和智能汽車科技的長期投入，為我們與行業夥伴攜手一同適應智能化和電動化趨勢奠定重要基礎。我們在全球擁有強大的客戶網絡。我們部分附屬公司的前身與若干客戶的業務合作關係可追溯超過百年歷史。截至2025年4月30日，我們的客戶覆蓋超過100個全球汽車品牌，包括中國和全球的十大整車廠。借由我們在汽車電子和汽車安全領域的技術能力和跨域覆蓋解決方案以及我們廣泛的客戶網絡形成推力，賦能全球整車廠客戶，打造「更智能、更安全、更環保」的出行體驗。

我們通過內生發展和戰略收購，從一家僅在中國提供單品類汽車零部件的公司，轉型升級至具有跨域覆蓋的產品和強大技術能力且服務國內外客戶的智能汽車科技解決方案提供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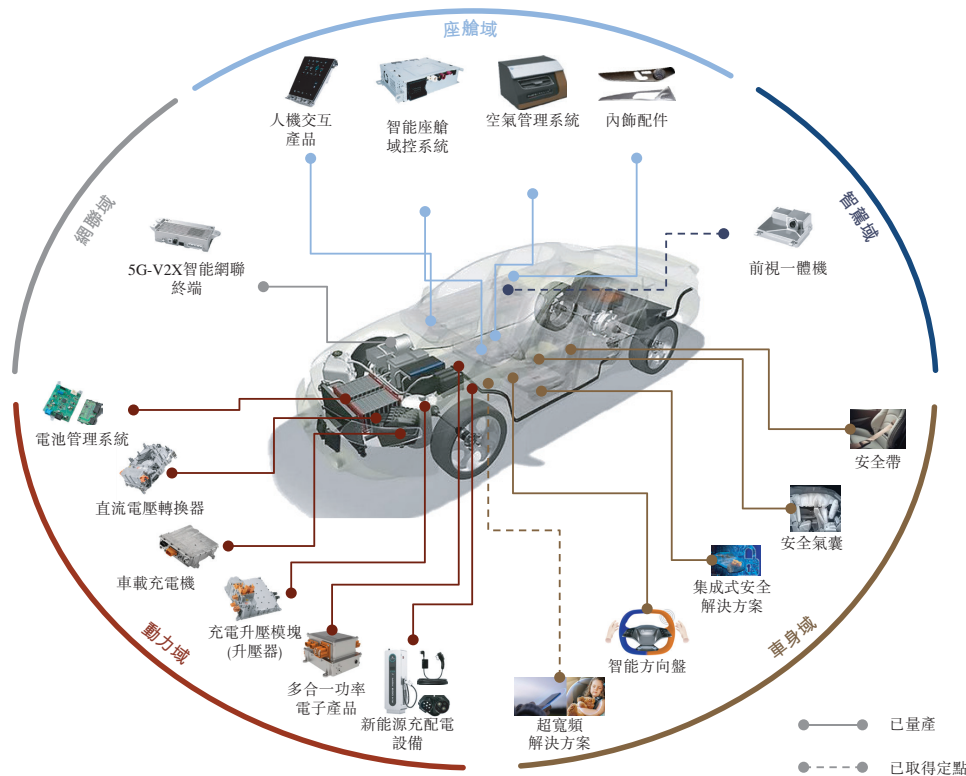
我們的產品和解決方案

我們的產品和解決方案組合

我們主要提供汽車電子解決方案、汽車安全解決方案和其他汽車部件。我們的汽車電子解決方案主要包括汽車智能解決方案、新能源管理系統解決方案和人機交互產品。我們的汽車安全解決方案則主要提供安全氣囊、安全帶、智能方向盤和集成式安全解決方案。我們的其他汽車部件主要包括座艙部件和電動車充配電系統。作為一級供應商，我們提供全面的技術支持，並在整個產品開發過程中與整車廠緊密合作。此

概 要

等服務涵蓋從早期參與客戶產品定義並進行技術可行性分析、最佳硬件及／或軟件建議以及協助整車廠進行系統參數優化及調試，至提供完整的軟件開發工具包、持續的技術支持以及管理生產質量控制及供應鏈運營。我們的產品組合如下圖所示：



我們的產品和解決方案多元互補，涵蓋包括座艙域、智駕域、網聯域、動力域和車身域等主要汽車域。我們整合在汽車安全、域控制器、新能源管理系統和人機交互等領域的技術能力，促進各領域之間的協同效應，從而開發全面的產品和解決方案，例如提供涵蓋智能駕駛、智能座艙和網聯的全方位功能的艙駕融合域控制器和中央計算單元（「CCU」）。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獲得一家領先整車廠客戶的CCU定點，並將開發及供應CCU。此外，我們結合在汽車安全和汽車電子領域的經驗，佈局開發煙火式電池斷路器（「煙火式電池斷路器」）、駕駛員監測系統（「DMS」）和乘員監測系統（「OMS」）等創新解決方案。這些解決方案助力提升智能新能源汽車的安全度，並賦能實現更高的汽車電動化和智能化水平。憑藉我們在汽車零部件領域的跨領域經驗，我們得以系統化地將我們的多模態感知技術、能源管理能力和輕量化材料應用於機器人產業。這使我們可以提供機器人傳感器、電池管理和補能產品以及各種機器人機甲。

概 要

我們的優勢

我們認為，以下優勢有助我們取得成功：

- 智能汽車科技解決方案提供商，持續強化行業龍頭地位；
- 基於全鏈條打造協同的平台，實現最佳資源配置；
- 軟硬件深度垂直整合，構成核心價值壁壘；
- 產品矩陣全面，具備強大協同潛力；
- 覆蓋全球的優質客戶群體；
- 打造智能製造體系，持續提升生產效率；及
- 具有豐富行業經驗的管理層團隊。

我們的戰略

我們擬採用以下戰略實現業務的進一步增長：

- 持續推進智能化科技創新；
- 作為「汽車及機器人一級供應商」，推動人形機器人技術創新與產品開發；
- 順應電動化發展趨勢加強領先優勢；
- 深化全球整合，持續優化成本結構及運營效率；
- 進一步強化中國市場優勢與全球資源整合；
- 數字化賦能智能製造升級；及
- 深耕ESG佈局，實現可持續發展目標。

概 要

我們的技術

我們已成功開發出多項核心內部技術，為我們的產品和解決方案奠定基礎，並為產品和解決方案的開發和測試提供支援。

我們的技術和研發

智能汽車科技研發平台

於2022年、2023年、2024年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研發開支（包括資本化和支銷部分）分別為人民幣3,033.9百萬元、人民幣3,648.0百萬元、人民幣3,685.7百萬元、人民幣1,348.6百萬元和人民幣1,574.2百萬元。截至2025年4月30日，我們擁有6,347名研發專業人員，佔我們僱員總數的13.3%，在中國處於行業領先水平。我們在全球設有超過25個研發中心，覆蓋亞洲、歐洲和北美等主要汽車市場。

我們的工程師遍佈不同地域，他們在研發和產品設計方面分工合作，形成具有快速響應能力的協同創新網絡，極大縮短了新產品研發週期。例如，2024年，我們的新人機交互產品的開發週期為12至18個月，較2023年所用的18至24個月大幅縮短。

全面的軟硬件研發平台

我們從底層開始自主開發、設計和生產電池管理系統和域控制器等核心產品的硬件，同時開發相應的核心軟件。通過採用「平台化及模塊化」的研發策略，我們注重自研發階段開始的項目全生命週期的成本效益。因此，我們產品的底層技術平台的適配性強，並可在各整車廠車型平台上廣泛複用，從而極大降低研發成本，縮短開發週期，使我們能快速滿足客戶產品迭代需求。

我們全面的自主研發能力和軟硬件結合能力使我們能更靈活地適配和迭代我們的產品，以具備性價比的方式滿足客戶需求，同時結合我們的工程資源，我們相信我們已充分具備為客戶提供定制化產品的能力，從而建立我們的差異化競爭優勢。

概 要

行業權威認證及整車廠認可

我們的研發體系遵循高標準。我們的核心研發中心已獲得CNAS等各項認證。我們的產品開發流程符合A-SPICE流程，也獲得了ASIL-D級別認證（汽車功能安全的最高級別）。我們的汽車電子解決方案，包括智能網聯解決方案和智能座艙產品均獲得TISAX評估最高級別的TISAX AL3認證（獲全球汽車行業供應鏈參與者廣泛認可的網絡安全標準）。此外，由於我們的產品具有高技術複雜性、可靠性和兼容性，能滿足各整車廠客戶差異化的開發認證要求，因此獲得了整車廠客戶的高度認可，並與整車廠客戶多次進行聯合研發，開發創新的汽車電子和安全解決方案。例如，我們與國內知名整車廠合作，共同開發用於智能輔助駕駛的高算力域控制器。通過多年來開展國際化大規模量產項目，我們已積累深厚的軟硬件開發經驗和行業認可。

截至2025年4月30日，我們參與制定多項行業標準，並在中國和海外市場擁有廣泛的專利組合。我們的煙火式電池斷路器技術能在1毫秒內斷開汽車高壓電路系統，其獲得2022年度歐洲汽車供應商聯合會創新獎（清潔與可持續交通類），並已成功在全球知名整車廠的新能源汽車上實現量產。於2023年，我們的彈性體鎖止鎖舌獲頒第八屆鈴軒獎「前瞻車身系統類金獎」。

我們的生產

我們已在國內外戰略重點地區建立生產場地與設備網絡，以更好地服務我們主要地區市場和目標客戶。截至2025年4月30日，我們在全球擁有逾60個生產基地，覆蓋亞洲、歐洲和北美等主要汽車市場。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按主要產品線劃分的產能、生產量和利用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設計產能 ⁽¹⁾ (單位)	實際生產量 (單位)	利用率 ⁽²⁾ (%)	設計產能 ⁽³⁾ (單位)	實際生產量 (單位)	利用率 ⁽⁴⁾ (%)	設計產能 ⁽³⁾ (單位)	實際生產量 (單位)	利用率 ⁽⁴⁾ (%)	設計產能 ⁽³⁾ (單位)	實際生產量 (單位)	利用率 ⁽⁴⁾ (%)
汽車安全解決方案	468,390,425	329,840,536	70.4	513,622,619	325,155,079	63.3	524,764,459	314,530,312	59.9	186,929,391	100,757,644	53.9
— 安全氣囊和智能方向盤	132,460,077	91,498,542	69.1	140,713,070	84,265,751	59.9	158,240,637	85,210,620	53.8	53,610,080	26,236,889	48.9
— 安全帶、集成式安全解決方案和其他	335,930,348	238,341,994	70.9	372,909,549	240,889,328	64.6	366,523,822	229,319,692	62.6	133,319,311	74,520,755	55.9
汽車電子解決方案	63,487,104	59,079,727	93.1	76,242,591	66,106,577	86.7	75,421,559	64,057,656	84.9	23,428,011	20,584,132	87.9
— 汽車智能解決方案 ⁽³⁾	4,716,013	3,287,214	69.7	4,716,013	4,359,058	92.4	4,537,450	3,508,800	77.3	1,608,316	1,377,429	85.6
— 新能源管理系統	3,729,592	3,188,693	85.5	4,129,594	3,331,116	80.7	4,474,661	3,291,608	73.6	1,413,111	1,110,453	78.6
— 人機交互產品	55,041,499	52,603,820	95.6	67,396,984	58,416,403	86.7	66,409,448	57,257,248	86.2	20,406,584	18,096,250	88.7
其他 — 汽車部件 ⁽⁴⁾	-	-	-	-	-	-	1,963,921	1,652,456	84.1	15,232,922	12,850,066	84.4
總計	531,877,529	388,920,263	73.1	589,865,210	391,261,656	66.3	602,149,938	380,240,424	63.1	225,590,324	134,191,842	59.5

概 要

附註：

- (1) 年內設計產能乃根據每年的運營天數、每天的班次、每班次的時長、週期時間和整體設備效率（整體設備效率）計算。該等因素因具體工廠而異。
- (2) 年內利用率乃通過生產產量除以同年的設計產能計算。
- (3) 於往績記錄期，我們將汽車智能解決方案生產的一小部分外包給第三方製造商，於2022年、2023年、2024年及截至2025年4月30日止四個月分別為81,857件、225,310件、202,262件和51,496件。於往績記錄期，我們通過第三方外包安排生產的產品收入分別為2022年人民幣121.9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268.6百萬元、2024年人民幣345.0百萬元和截至2025年4月30日止四個月人民幣70.2百萬元。外包生產的主要原因是相關附屬公司在項目啟動時沒有足夠的內部生產能力，需要採用外包方式。按照我們既定的供應商資質審計、採購比價及選擇流程，我們聘請了兩家第三方製造商，分別作為我們座艙信息娛樂系統和智能互聯解決方案(5G-V2X)的外包供應商。儘管我們已建立自己的生產線，但由於整車廠複雜的產品驗證要求，更換生產地點將耗時且成本昂貴。展望未來，我們的工廠將處理新訂單，而第三方製造商將繼續履行現有訂單，直至其有效週期結束，但不會承接新的量產定點。
- (4) 反映自2024年12月18日我們取得香山的控制權並將其業績併表以來的詳情。請參閱「歷史、發展和公司架構－重大收購和出售－收購香山」。

我們的客戶和供應商

我們的客戶主要包括整車廠和一級供應商。於2022年、2023年、2024年及截至2025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於往績記錄期各年度或期間自前五大客戶所得收入合共為人民幣24,191百萬元、人民幣27,927百萬元、人民幣26,614百萬元和人民幣21,303百萬元，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48.6%、50.1%、47.6%和47.1%。於2022年、2023年、2024年及截至2025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於往績記錄期各年度或期間自最大客戶所得收入為人民幣10,985百萬元、人民幣13,578百萬元、人民幣13,174百萬元和人民幣4,577.7百萬元，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22.1%、24.4%、23.6%和23.2%。請參閱「業務－我們的客戶－主要客戶」。

我們的供應商主要包括原材料供應商。於2022年、2023年、2024年及截至2025年4月30日止四個月，往績記錄期各年度我們向前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合共為人民幣3,743.0百萬元、人民幣3,796.6百萬元、人民幣3,905.3百萬元和人民幣1,218.3百萬元，分別佔我們採購總額的8.9%、8.4%、8.3%和7.4%。於2022年、2023年、2024年及截至2025年4月30日止四個月，往績記錄期各年度我們向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分別為人民幣925.5百萬元、人民幣852.1百萬元、人民幣984.8百萬元和人民幣293.5百萬元，分別佔我們採購總額的2.2%、1.9%、2.1%和1.8%。請參閱「業務－我們的供應商－主要供應商」。

概 要

競爭格局

我們所處的汽車行業競爭激烈，集中度高。例如，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2024年，全球汽車被動安全行業前三名供應商約佔總市場規模的91.9%，中國汽車被動安全行業前三名供應商約佔總市場規模的84.5%。我們通常與其他大型汽車零部件製造商競爭。我們認為，我們遍佈全球的設施和全球協同優勢、產品品質和可靠性、快速響應的客戶服務、技術創新（尤其是汽車電動化和智能化）的市場地位、深度軟硬件一體化以及具有競爭力的價格是成功超越同行的最關鍵因素。此外，我們的競爭力主要來自於我們的量產經驗、產品性能、製造效率、穩定供應、對客戶需求變化的響應能力，以及營銷和銷售網絡的擴展。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以2024年收入計，我們於全球汽車零部件行業中排名第四十一。

我們計劃不斷提高我們的研發能力，以確保我們的產品和解決方案能夠滿足客戶不斷變化的需求。同時，我們可能面臨來自現有和新興公司的日益激烈的競爭，這些公司可能會大幅擴大其業務規模。請參閱「風險因素－我們所處行業競爭激烈，我們可能無法持續維持我們的市場地位」。

新能源汽車市場增長及其對汽車解決方案的影響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儘管傳統燃油車面臨一定程度的市場不景氣，但在技術進步、政府激勵措施和環保法規的推動下，新能源汽車呈現爆炸式增長。全球新能源汽車(NEV)按銷售量的市場規模從2020年的320萬輛增長到2024年的1,900萬輛，複合年增長率為56.5%，並預計將進一步從2025年2,340萬輛增長到2029年4,070萬輛，複合年增長率為14.9%。隨著電動化趨勢的推進以及先進集成技術的進步，汽車行業目前正處於重大轉型期。詳見「行業概覽——全球汽車行業邁向更智能、更安全和更環保的未來」。新能源汽車的興起對我們的汽車電子解決方案業務帶來重大影響，尤其是在汽車智能化領域。新能源汽車的電動化程度較高，能夠更大程度整合先進的智能功能，如智能座艙、智能駕駛和智能網聯技術。

隨著新能源汽車市場日益增長和競爭加劇，整車廠正在推出更多具有增強型智能功能的車型，以滿足消費者的不同需求。同時，傳統燃油車亦融入更多智能功能，從部分整車廠客戶的「雙智能戰略」（智能燃油車和智能新能源汽車）中可見一斑。此外，隨著新能源汽車的急增，新能源管理系統業務（專注於新能源汽車的電池管理系統和車載功率電子）的需求亦將有所增長。為了滿足消費者對智能功能不斷變化的需求，新能源汽車(NEV)車型的快速迭代也為具備紮實技術背景和高研發效率的一級供應商提供了機遇。因此，我們預計新能源管理系統業務將直接受惠於新能源汽車的日益普及。

概 要

另一方面，燃油車和新能源汽車對方向盤、安全氣囊和安全帶等被動安全產品的要求類似，在基本安全需求方面並無明顯差異。因此，預計汽車市場的整體增長將促進我們汽車安全解決方案業務的發展。同時，由於新能源汽車通常採用嶄新技術和設計，並需要增強安全性能以確保對駕駛員和乘客的保護，故這類汽車的興起可能會對汽車安全產品產生額外需求。

歷史財務資料概要

合併經營業績表概要

下表概述我們於所示期間的經營業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收入	49,793,352	55,728,476	55,863,577	17,989,043	19,707,287
銷售成本.....	(44,251,367)	(47,671,536)	(46,799,848)	(15,192,368)	(16,193,602)
毛利	5,541,985	8,056,940	9,063,729	2,796,675	3,513,685
其他收入.....	121,150	149,695	224,375	49,477	73,575
銷售和營銷開支	(432,763)	(437,151)	(584,386)	(169,056)	(273,638)
行政開支.....	(2,572,252)	(2,921,968)	(3,556,039)	(914,489)	(1,123,233)
研發費用.....	(2,138,848)	(2,541,498)	(2,584,929)	(859,999)	(1,107,69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轉回／(損失).....	15,762	(35,991)	(32,434)	(11,303)	(16,157)
其他淨收益.....	309,229	230,393	176,633	21,119	27,463
經營利潤.....	844,263	2,500,420	2,706,949	912,424	1,093,999
財務費用.....	(477,528)	(889,772)	(827,840)	(258,956)	(397,806)
分佔按權益法核算的被投資方					
利潤／(損失)，扣除稅項 ..	113,083	151,633	116,640	33,754	(626)
稅前利潤.....	479,818	1,762,281	1,995,749	687,222	695,567
所得稅	(246,557)	(522,189)	(669,467)	(203,692)	(205,039)
年度利潤.....	233,261	1,240,092	1,326,282	483,530	490,528
每股收益					
基本 (人民幣元).....	0.29	0.78	0.69	0.25	0.28
稀釋 (人民幣元).....	0.29	0.78	0.69	0.25	0.28

請參閱「財務資料－有關我們合併損益表主要組成部分的說明」。

概 要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於往績記錄期，我們於估計經營業績時採用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規定或呈列的息稅折舊與攤銷前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額外財務計量，以補充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呈列的合併財務報表。我們相信，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為投資者及其他人士提供有用的信息，以通過協助我們的管理層相同的方式了解及評估我們的合併經營業績。然而，我們呈列的息稅折舊與攤銷前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未必可與其他公司所呈列類似計量指標相比。採用該項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分析工具存在局限性，閣下不應視其為獨立於或可代替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呈報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分析。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息稅折舊與攤銷前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年度利潤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期間利潤.....	233,261	1,240,092	1,326,282	483,530	490,528
加：					
利息支出.....	932,114	1,120,903	1,130,409	379,307	398,911
所得稅.....	246,557	522,189	669,467	203,692	205,039
折舊.....	1,838,917	1,828,286	2,100,468	631,780	733,342
無形資產攤銷.....	1,048,577	1,076,617	1,086,557	317,113	378,252
減：					
利息收入.....	(95,002)	(75,592)	(105,127)	(42,032)	(39,121)
息稅折舊與攤銷前淨利潤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4,204,424	5,712,495	6,208,056	1,973,390	2,166,951

我們於2022年、2023年、2024年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4月30日止四個月分別錄得淨利潤人民幣233.3百萬元、人民幣1,240.1百萬元、人民幣1,326.3百萬元、人民幣483.5百萬元和人民幣490.5百萬元。我們的淨利潤於整個往績記錄期有所增加，主要是由於銷售產品和解決方案所產生的收入及毛利增加所致。

概 要

收入

按產品線劃分的收入

下表載列在所示年度或期間按主要解決方案類型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收入	%	收入	%	收入	%	收入	%	收入	%
(以人民幣千元計，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計)										
汽車安全解決方案	34,428,001	69.1	38,576,839	69.2	38,658,739	69.2	12,480,056	69.4	12,349,570	62.6
— 安全氣囊和智能方向盤	22,860,557	45.9	25,050,050	45.0	25,364,285	45.4	8,090,146	45.0	8,240,608	41.8
— 安全帶、集成式安全解決 方案和其他	11,567,444	23.2	13,526,789	24.3	13,294,454	23.8	4,389,910	24.4	4,108,962	20.8
汽車電子解決方案	15,365,351	30.9	17,151,637	30.8	16,996,416	30.4	5,508,987	30.6	5,447,346	27.7
— 汽車智能解決方案	4,754,564	9.5	5,712,348	10.3	6,670,397	11.9	2,091,480	11.6	2,064,295	10.5
— 新能源管理系統	2,322,658	4.7	2,440,518	4.4	2,187,497	3.9	555,377	3.1	854,696	4.3
— 人機交互產品	8,288,128	16.6	8,998,771	16.1	8,138,522	14.6	2,862,130	15.9	2,528,355	12.9
其他 ⁽¹⁾	-	-	-	-	208,422	0.4	-	-	1,910,371	9.7
— 汽車部件	-	-	-	-	179,949	0.3	-	-	1,637,448	8.3
— 其他產品	-	-	-	-	28,473	0.1	-	-	272,923	1.4
總計	49,793,352	100.0	55,728,476	100.0	55,863,577	100.0	17,989,043	100.0	19,707,287	100.0

附註：

(1) 其他解決方案主要包括香山的產品和解決方案。

概 要

按地理區域劃分的收入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或期間按由客戶所在位置決定的地理區域劃分的收入金額和佔總收入的百分比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收入	%	收入	%	收入	%	收入	%	收入	%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計)			
中國	11,686,912	23.5	13,232,954	23.8	14,156,943	25.3	3,908,904	21.7	4,937,493	25.1
海外：										
— 亞洲其他地區 ⁽¹⁾	5,235,648	10.5	6,036,723	10.8	5,263,446	9.4	1,724,777	9.6	1,700,034	8.6
— 歐洲、中東和非洲 ⁽²⁾	20,561,937	41.3	22,528,817	40.4	22,668,924	40.6	7,656,174	42.6	8,207,587	41.6
— 美洲 ⁽³⁾	12,308,854	24.7	13,929,982	25.0	13,774,264	24.7	4,699,188	26.1	4,862,173	24.7
總計	<u>49,793,352</u>	<u>100.0</u>	<u>55,728,476</u>	<u>100.0</u>	<u>55,863,577</u>	<u>100.0</u>	<u>17,989,043</u>	<u>100.0</u>	<u>19,707,287</u>	<u>100.0</u>

附註：

- (1) 主要包括日本、韓國、印度及泰國。
- (2) 主要包括德國、羅馬尼亞、匈牙利、葡萄牙及意大利。
- (3) 主要包括美國、墨西哥及巴西。

於往績記錄期，我們來自中國的收入有所增加，主要歸因於我們在中國銷售的產品組合得到改善，令平均售價有所提升所致。我們來自亞洲其他地區的收入於2023年有所增加，主要歸因於(i)來自安全帶、集成式安全解決方案及其他類別的收入增加；及(ii)該地區的整體市場需求有所回升，尤其是韓國市場的銷售收入顯著增長。我們來自亞洲其他地區的收入於2024年有所下降，主要歸因於：(i)來自安全氣囊和智能方向盤的收入下降；及(ii)日本市場需求下降。我們來自亞洲其他地區的收入則由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至截至2025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有所減少，主要由於來自安全帶、集成式安全解決方案和其他類別的銷售佔比上升，其於亞洲其他地區的平均售價一般較低。於2023年，我們產生自歐洲、中東和非洲的收入增加，主要歸因於歐洲輕型汽車生產的整體增長。於截至2024年4月30日止四個月至截至2025年4月30日止四個月，我們產生自歐洲、中東和非洲的收入進一步增加，主要歸因於安全氣囊、智能方向盤和安全帶產品平均售價上升以及安全帶產品銷售量增加。於往績記錄期，產生自美洲的收入維持相對穩定。

概 要

毛利和毛利率

按產品線劃分的毛利和毛利率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按產品線劃分的毛利和毛利率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計)			
汽車安全解決方案	2,936,173	8.5	4,855,048	12.6	5,737,396	14.8	1,778,189	14.2	1,957,420	15.9
— 安全氣囊和										
智能方向盤	2,002,057	8.8	3,441,495	13.7	3,802,233	15.0	1,201,253	14.8	1,554,973	18.9
— 安全帶、集成式安全										
解決方案和其他	934,116	8.1	1,413,553	10.5	1,935,163	14.6	576,936	13.1	402,447	9.8
汽車電子解決方案	2,605,812	17.0	3,201,892	18.7	3,270,969	19.2	1,018,487	18.5	1,124,442	20.6
— 汽車智能解決方案	864,631	18.2	1,189,609	20.8	1,169,367	17.5	423,413	20.2	395,442	19.2
— 新能源管理系統	281,963	12.1	113,429	4.6	190,992	8.7	21,619	3.9	115,193	13.5
— 人機交互	1,459,218	17.6	1,898,854	21.1	1,910,611	23.5	573,455	20.0	613,807	24.3
其他 ⁽¹⁾	-	-	-	-	55,364	26.6	-	-	431,824	22.6
— 汽車部件	-	-	-	-	45,175	25.1	-	-	344,101	21.0
— 其他產品	-	-	-	-	10,189	35.8	-	-	87,723	32.1
總毛利／整體毛利率	<u>5,541,985</u>	<u>11.1</u>	<u>8,056,940</u>	<u>14.5</u>	<u>9,063,729</u>	<u>16.2</u>	<u>2,796,675</u>	<u>15.5</u>	<u>3,513,685</u>	<u>17.8</u>

附註：

(1) 其他主要包括香山產品和解決方案的毛利和毛利率。

概 要

按地理區域劃分的毛利和毛利率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按地理區域劃分的毛利和毛利率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以人民幣千元計，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計)			
中國	1,770,527	15.1	2,292,823	17.3	2,786,974	19.7	820,180	21.0	1,080,263	21.9
海外：										
— 亞洲其他地區 ⁽¹⁾	429,346	8.2	902,078	14.9	827,603	15.7	227,095	13.2	233,520	13.7
— 歐洲、中東和非洲 ⁽²⁾	2,532,850	12.3	3,357,569	14.9	3,136,158	13.8	1,063,407	13.9	1,275,933	15.5
— 美洲 ⁽³⁾	809,261	6.6	1,504,470	10.8	2,312,994	16.8	685,993	14.6	923,969	19.0
合計	<u>5,541,985</u>	<u>11.1</u>	<u>8,056,940</u>	<u>14.5</u>	<u>9,063,729</u>	<u>16.2</u>	<u>2,796,675</u>	<u>15.5</u>	<u>3,513,685</u>	<u>17.8</u>

附註：

- (1) 主要包括日本、韓國、印度及泰國。
- (2) 主要包括德國、羅馬尼亞、匈牙利、葡萄牙及意大利。
- (3) 主要包括美國、墨西哥及巴西。

合併財務狀況表概要

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的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的節選資料概要：

	截至12月31日			截至4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29,136,207	30,524,463	34,077,333	35,853,087
流動資產	24,975,887	26,362,385	30,088,535	31,180,022
總資產	54,112,094	56,886,848	64,165,868	67,033,109
非流動負債	15,533,202	15,129,868	18,580,496	18,428,361
流動負債	20,875,214	22,630,608	25,739,829	28,373,881
總負債	36,408,416	37,760,476	44,320,325	46,802,242

概 要

	截至12月31日			截至4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淨額.....	4,100,673	3,731,777	4,348,706	2,806,141
淨資產	17,703,678	19,126,372	19,845,543	20,230,867
少數股東權益.....	5,450,778	5,547,338	6,287,461	6,717,832

請參閱「財務資料－有關我們合併財務狀況表選定項目的討論」。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額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348.7百萬元減少35.5%至截至2025年4月30日的人民幣2,806.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貸款和借款增加所致，惟部分被我們增加採購原材料而引致的存貨上升和符合我們的銷售增長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所抵銷。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額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731.8百萬元增加16.5%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348.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因香山併表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存貨增加所致，惟部分被普遍符合我們的業務增長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貸款和借款增加所抵銷。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額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100.7百萬元減少9.0%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731.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普遍符合我們的業務增長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惟部分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所抵銷。

我們的淨資產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9,845.5百萬元增加1.9%至截至2025年4月30日的人民幣20,230.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期間利潤人民幣490.5百萬元及(ii)其他綜合收益人民幣680.3百萬元，惟部分被(i)利潤分配人民幣369.3百萬元，(ii)與少數股東權益的交易人民幣261.2百萬元及(iii)回購普通股人民幣190.4百萬元所抵銷。

我們的淨資產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9,126.4百萬元增加3.8%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9,845.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因企業合併產生的少數股東權益為人民幣1,330.5百萬元及(ii)2024年的年度利潤為人民幣1,326.3百萬元，惟部分被(i)其他綜合收益人民幣847.5百萬元，(ii)與少數股東權益的交易人民幣542.2百萬元及(iii)利潤分配人民幣382.1百萬元所抵銷。

概 要

我們的淨資產由截至2022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7,703.7百萬元增加8.0%至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9,126.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2023年的年度利潤為人民幣1,240.1百萬元及(ii)發行人民幣355.0百萬元的普通股所致，惟部分被(i)利潤分配人民幣150.5百萬元及(ii)與少數股東權益的交易人民幣122.2百萬元所抵銷。

合併現金流量表概要

下表載列我們所示期間的合併現金流量表中的節選現金流量表資料：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四個月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2,169,820	3,929,016	4,601,804	658,581	693,850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2,674,845)	(2,828,170)	(1,988,237)	(942,774)	(2,024,329)
籌資活動(所用)／產生的現金淨額	(230,945)	(726,052)	(871,541)	1,837,936	605,10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減少)／增加淨額.....	(735,970)	374,794	1,742,026	1,553,743	(725,372)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549,246	3,845,521	4,253,516	4,253,516	5,979,070
匯率變動的影響.....	32,245	33,201	(16,472)	(13,098)	93,346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45,521	4,253,516	5,979,070	5,794,161	5,347,044

請參閱「財務資料－流動資金和資本資源－現金流量」。

概 要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主要財務比率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截至12月31日			截至4月30日 止四個月／ 截至4月30日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毛利率(%).....	11.1	14.5	16.2	17.8
息稅折舊與攤銷前淨利潤率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8.4	10.3	11.1	11.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週轉天數.....	56.1	54.9	58.7	58.8
流動比率.....	1.2	1.2	1.2	1.1
速動比率.....	0.8	0.8	0.8	0.8
資本負債比率(%).....	67.3	66.4	69.1	69.8

附註：

- (1) 毛利率按期內毛利除以收入再乘以100%計算。
- (2) 息稅折舊與攤銷前淨利潤率(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按息稅折舊與攤銷前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除以收入再乘以100%計算。
- (3) 年度／期間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週轉天數相等於有關年度／期間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期初及期末結餘的平均數除以有關年度／期間的收入，再乘以有關年度／期間的天數，即每年360天或4個月期間120天。
- (4) 流動比率按流動資產除以截至有關期末的流動負債計算。
- (5) 速動比率按流動資產減存貨除以截至有關期末的流動負債計算。
- (6) 資本負債比率按總負債除以期內總資產再乘以100%計算。

請參閱「財務資料－主要財務比率」。

概 要

[編纂]用途

假設[編纂]及[編纂]未獲行使，經扣除我們就[編纂]應付的[編纂]和其他估計[編纂]，並假設[編纂]為[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範圍[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的中位數），我們估計將自[編纂]收取[編纂]淨額約[編纂]港元。我們擬將[編纂][編纂]按以下金額作以下用途：

- [編纂]淨額的約[編纂]%，或[編纂]港元，預期將用於通過投資於我們的汽車智能解決方案和前沿技術的研發和商業化，提升我們在智能汽車科技行業的領導地位，把握下游汽車行業的變革機遇。
- [編纂]淨額的約[編纂]%，或[編纂]港元，預期將用於改善我們的生產製造能力及成本效益以及優化我們的供應鏈管理。
- [編纂]淨額的約[編纂]%，或[編纂]港元，預期將用於擴大我們的海外業務市場佔有率，並與整車廠客戶合作實現海外擴展。
- [編纂]淨額的約[編纂]%，或[編纂]港元，預期將用於具有與我們業務在技術專長、業務營運和品牌概況方面互補的標的的潛在投資和併購機會，旨在鞏固我們在汽車行業電動化和智能化趨勢中的市場地位。
- [編纂]淨額的約[編纂]%，或[編纂]港元，預期將用於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請參閱「未來計劃和[編纂]用途」。

股利和股利政策

本公司於截至2022年、2023年、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及截至2025年4月30日止四個月宣派股利人民幣136.8百萬元、人民幣365.5百萬元、人民幣360.0百萬元和零，派息率分別為34.7%、33.7%、37.5%和零。派息率按我們就某一財政年度支付的股利除以該年度歸屬於本公司權益股東的年度可分配淨利潤計算。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悉數派付就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所宣派

概 要

的股利。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3(b)。於[編纂]完成後，我們的股東將有權收取我們宣派的任何股利。我們可以通過股份或現金，或股份與現金相結合的方式分配股利。根據我們的章程，我們的董事會經考慮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現金需求和可用性以及其屆時可能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後，可在未來宣派股利。任何股利的宣派和派付以及股利的金額都將受到我們的章程文件、適用的中國法律以及股東批准的限制。

根據章程以及中國和香港的適用法律法規，我們計劃至少每年向股東分派一次現金股利，惟須由董事酌情決定。根據適用法律法規和我們的章程，我們的股利政策通常為就任何特定年度向我們的股東派發不少於我們可分派利潤30%的現金股利。本公司可以現金、股票或兩者相結合的方式分配股利，但優先採取現金利潤分配方式（如符合資格）。本公司主要採取現金分紅的利潤分配政策。於分派股利時，董事會應當綜合考慮自身從事的行業特點、發展階段、經營模式、盈利水平、償還債務的能力、是否有重大資金支出安排和投資者回報等因素，評估我們所處發展階段及重大資金支出安排，並按照本公司章程規定的程序，提出差異化的現金分紅政策。我們所處發展階段由董事會根據具體情形確定。本公司累計未分配利潤超過本公司股本總數120%時，我們可以採取股票股利的方式分配利潤。請參閱「財務資料－股利和股利政策」及「附錄五－章程概要－財務會計制度、利潤分配和審計－利潤分配」。

風險因素

我們的業務和[編纂]涉及「風險因素」所載若干風險。閣下在決定[編纂]股份前，應細閱該節全部內容。我們所面對的部分主要風險包括：

- 我們所處行業競爭激烈，我們可能無法持續維持我們的市場地位；
- 若我們的產品和解決方案無法適應汽車行業的演變，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汽車銷售、生產和市場需求變化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概 要

- 若無法留住現有客戶或吸引新客戶，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我們的現有整車廠客戶可能不會按照任何特定數量或價格購買我們的產品和解決方案；
- 我們依賴供應鏈的穩定性以及多個主要供應商；
- 來自客戶的定價壓力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我們在多個國家和司法管轄區開展業務，面臨國際和跨境業務固有的法律、監管、經營和其他風險；
- 我們面臨與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相關的信用風險；
- 我們的商譽可能受損，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及
- 無形資產的減值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請參閱「風險因素」。

COVID-19的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2020年至2022年爆發的COVID-19疫情及相關限制性政策（包括地區旅遊限制及其他抗疫限制性措施）導致供應鏈中斷、芯片供應短缺、原材料價格上升及若干國家的生產中斷，繼而對我們的業務擴張、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於2022年，COVID-19對我們的生產造成臨時中斷，導致若干生產活動暫停，因此，我們於2022年產生相關成本（包括員工成本和折舊與攤銷開支等）人民幣133.8百萬元。我們實施了包括現場工廠人員生物安全生產等措施，盡量減少COVID-19對我們生產的影響。部分由於COVID-19，我們於2022年遭遇了芯片供應短缺。於2022年，我們沒有透過由供應商根據我們的採購訂單來生產的通常採購方式購買芯片，而是從現貨市場採購芯片以確保供應鏈安全，導致額外採購成本人民幣149.7百萬元。

概 要

由2022年起，COVID-19對我們的業務和財務表現的影響已消退，儘管面臨這些挑戰，但我們迅速恢復過來，並在2022年實現業務增長。我們於2022年的收入為人民幣49,793.4百萬元，而2023年則為人民幣55,728.5百萬元，上升11.9%。我們的年度利潤由2022年的人民幣233.3百萬元大幅增加至2023年的人民幣1,240.1百萬元。

我們的董事認為COVID-19不大可能會對我們未來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然而，我們計劃根據任何COVID-19疫情於未來的發展保持警惕，嚴密監察並評估市場狀況。有關COVID-19疫情的影響和風險的進一步詳情，請見「風險因素－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任何未來發生的不可抗力事件、自然災害、戰爭或傳染病爆發都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近期發展

董事確認，截至本文件日期，自2025年4月30日（即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報告期末）以來，我們的財務或貿易狀況、債務、按揭、或有負債、擔保或前景並無發生重大不利變動。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計財務資料

我們為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眾公司，我們已於2025年8月26日刊發載有我們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中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半年度報告。因此，我們已於本文件附錄一A包括我們的未經審計中期合併財務報表。我們的未經審計中期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編製，並由我們的申報會計師根據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作出審閱。參閱「附錄一A－未經審計中期合併財務資料」。

概 要

合併損益表概要

下表概述我們於所示期間的經營業績：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收入	27,078,626	30,347,073
銷售成本	(22,880,080)	(24,837,735)
毛利	4,198,546	5,509,338
其他收入	84,746	103,611
銷售和營銷開支	(267,032)	(412,111)
行政開支	(1,393,867)	(1,734,885)
研發費用	(1,129,722)	(1,693,52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損失	(10,952)	(24,534)
其他淨收益	16,916	26,135
經營利潤	1,498,635	1,774,027
財務費用	(417,620)	(526,548)
分佔按權益法核算的被投資方		
利潤／(損失)，扣除稅項	55,087	(539)
稅前利潤	1,136,102	1,246,940
所得稅	(298,482)	(338,135)
期間利潤	837,620	908,805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於所示期間，我們於估計經營業績時採用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規定或呈列的息稅折舊與攤銷前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額外財務計量，以補充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呈列的未經審計中期合併財務報表。我們相信，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為投資者及其他人士提供有用的信息，以通過協助我們的管理層相同的方式了解及評估我們的合併經營業績。然而，我們呈列的息稅折舊與攤銷前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未必可與其他公司所呈列類似計量指標相比。該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用作分析工具存在局限性，閣下不應視其為獨立於或可代替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呈報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分析。

概 要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息稅折舊與攤銷前淨利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期間利潤的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期間利潤.....	837,620	908,805
加：		
利息支出.....	574,317	576,971
所得稅	298,482	338,135
折舊	1,082,582	1,073,930
無形資產攤銷.....	483,890	599,851
減：		
利息收入.....	(62,508)	(49,200)
息稅折舊與攤銷前淨利潤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3,214,383	3,448,492

我們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7,078.6百萬元上升12.1%至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30,347.1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汽車安全業務與汽車電子業務穩定增長和香山併表。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2,880.1百萬元上升8.6%至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24,837.7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材料成本上升，其普遍符合我們的收入增長。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毛利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198.5百萬元上升31.2%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509.3百萬元。我們的毛利率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15.5%上升至2025年同期的18.2%，主要歸因於運營效率增強和香山併表。

我們的銷售和營銷開支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67.0百萬元上升54.3%至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412.1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擴展業務運營和需要支持收購以及執行新客戶訂單以及香山併表。我們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393.9百萬元上升24.4%至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1,734.9百萬元，主要歸因於香山併表相關員工成本上漲。我們的研發成本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29.7百萬元上升49.9%至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1,693.5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智能電動車和機器人先進技術投資增加。

概 要

我們的期間利潤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37.6百萬元上升8.5%至2025年同期的人民幣908.8百萬元，而淨利潤率於截至2024年和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分別維持於相對穩定的3.1%和3.0%。

合併財務狀況表概要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合併財務狀況表的概要資料：

	截至12月31日	截至6月30日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非流動資產合計	34,077,333	36,497,074
流動資產合計	30,088,535	31,660,862
總資產	64,165,868	68,157,936
非流動負債合計	18,580,496	18,030,168
流動負債合計	25,739,829	29,313,368
流動資產淨額	4,348,706	2,347,494
總負債	44,320,325	47,343,536
淨資產	19,845,543	20,814,400
股本	1,408,702	1,408,702
儲備	12,149,380	12,563,802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股東權益合計	13,558,082	13,972,504
少數股東權益	6,287,461	6,841,896
權益總計	19,845,543	20,814,400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額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348.7百萬元下降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人民幣2,347.5百萬元，主要歸因於貸款和借款增加，部份受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所抵銷。

我們的淨資產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9,845.5百萬元上升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人民幣20,814.4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期間利潤人民幣908.8百萬元及(ii)其他綜合收益人民幣869.1百萬元，部份被(i)利潤分配人民幣369.3百萬元及(ii)與少數股東權益的交易人民幣289.0百萬元所抵銷。

概 要

合併現金流量表概要

下表載列我們所示期間的合併現金流量表中的節選現金流量表資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1,869,059	1,906,467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1,232,820)	(2,461,485)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383,269	165,20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1,019,508	(389,817)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253,515	5,979,070
匯率變動的影響.....	(31,419)	134,753
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241,604	5,724,006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906.5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我們的稅前利潤人民幣1,246.9百萬元，經調整後包括(i)主要由折舊人民幣1,073.9百萬元、利息支出人民幣577.0百萬元和無形資產攤銷人民幣599.9百萬元構成的非現金及非經營項目；及(ii)營運資本的變化(主要源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和其他資產增加人民幣1,116.7百萬元、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費用增加人民幣767.0百萬元、存貨增加人民幣559.1百萬元以及受限制銀行存款增加人民幣458.9百萬元)。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461.5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的付款人民幣1,946.1百萬元，及(ii)購買其他金融資產的付款人民幣3,262.3百萬元，部分被出售其他金融資產所得款項人民幣2,691.7百萬元所抵銷。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65.2百萬元，主要來自銀行貸款所得款項人民幣8,130.3百萬元，部分被(i)償還銀行貸款人民幣6,395.2百萬元，(ii)已付銀行貸款利息人民幣671.4百萬元，及(iii)支付本公司權益股東及少數股東權益的股息人民幣361.9百萬元所抵銷。

於2024年4月30日(即往績記錄期結束之日)後，我們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收入及毛利與2024年同期相比並無重大變動。於往績記錄期後及直至最後實際可

概 要

行日期，我們已為各類解決方案取得新客戶訂單並建立戰略合夥關係。例如，我們獲得一家領先整車廠客戶的CCU定點，以開發及供應CCU。我們亦已與數家國內和國際領先機器人公司建立戰略合夥關係，並已成功推出AI賦能機器人頭部總成、一體化機器人域控制器和新一代機器人能源管理解決方案等一系列產品。

我們將根據A股上市公司的適用披露規定，於2025年10月29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公佈2025年第三季度的綜合財務業績。過往季度的綜合財務業績未必可作為我們任何未來季度財務業績之指標。倘我們2025年第三季度的綜合財務業績未能符合投資者的期望，H股的成交價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近期關稅政策

我們採用多元化的運營結構，生產設施遍佈世界各地。我們主要透過墨西哥業務為美國市場提供服務，此外，還通過中國、歐洲、中東和非洲及亞洲其他地區的附屬公司直接向美國客戶銷售。我們亦從海外地區採購若干半導體產品。以下為自2025年1月20日總統特朗普開始第二任期以來，美國實施可能影響我們向美國市場出口汽車零件的關稅措施，以及中國隨之採取的反制措施的概述。這些政策可能頻繁變動，以下內容僅反映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狀況。

美國政府根據《國際緊急經濟權利法》(IEEPA)於2025年2月4日對所有中國進口商品徵收10%的關稅，並於2025年3月4日將稅率進一步提升至20%。於2025年2月和4月期間，美國總統特朗普對包括加拿大、中國、歐盟和墨西哥在內的多個主要貿易夥伴徵收關稅，對所有國家徵收10%的基線關稅，並對與美國貿易逆差最大的國家徵收不同水平的、更高的對等關稅(「美國對等關稅」)。該等美國對等關稅很快不斷加徵，導致從中國進口的關稅總額達到145%。為應對美國對等關稅，中國採取了一系列貿易措施，包括提高對美國商品的關稅，2025年4月4日宣佈對所有美國商品徵收34%的關稅，4月9日宣佈將關稅提高至85%，4月11日宣佈將關稅提高至125%。

於2025年4月9日，總統特朗普宣佈對政策生效後沒有報復的貿易夥伴暫停徵收美國對等關稅90天，但10%的基線關稅將適用於幾乎所有其他美國貿易夥伴。於2025年5月12日，中美雙方同意暫時降低對彼此商品的關稅。美國將取消其於2025年4月8日及4月9日對中國徵收的額外互惠關稅，暫停其於2025年4月2日徵收的34%的互惠關稅90天，惟於暫停期間保留10%的關稅。於2025年4月2日之前對中國徵收的所有關稅

概 要

亦將保留，包括301條款關稅、232條款關稅、根據《國際緊急經濟權力法》針對芬太尼國家緊急狀況徵收的關稅以及最惠國關稅。因此，美國對中國商品的額外關稅將從145%下降至30%。中國將取消其自2025年4月4日後宣佈的額外關稅，並將暫停其於2025年4月4日宣佈的對美34%的初始關稅90天，惟於暫停期間將保留10%的關稅。

於2025年4月9日宣佈暫停針對特定國家的美國對等關稅90天且總統特朗普其後宣佈將有關暫停延長至2025年7月底後，於2025年7月31日，總統特朗普宣佈，經修訂的美國對等關稅將自2025年8月7日起生效，而各貿易夥伴適用經修訂稅率。其中包括對歐盟徵收15%的關稅，此亦涵蓋美國從歐盟進口的汽車及若干汽車零部件，而先前該等產品於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遵守第232條關稅（見下文討論）。有關宣佈並無影響美國於2025年4月2日宣佈暫停對中國徵收的34%對等關稅。於2025年8月12日，隨著美國－中國貿易談判進行中，中國與美國同意在按2025年5月12日宣佈的90天關稅暫緩期基礎上，追加90天延長期。該等關稅及其適用範圍仍有待進一步協商和調整。關稅的解釋、實施和管理方面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美國與其他國家之間現有的雙邊或多邊貿易協定亦可能影響美國對等關稅的適用範圍。

於2025年3月26日，總統特朗普根據1962年《貿易擴展法》第232條（「**第232條關稅**」），宣佈對來自所有國家的汽車及汽車零部件徵收25%關稅。後來，美國政府表示，美國對等關稅不適用於第232條關稅的商品。於2025年4月29日，美國政府明確表示，受第232條關稅約束的汽車和若干汽車零件將不適用額外的《國際緊急經濟權力法》(IEEPA)關稅。根據USMCA，在美國、加拿大或墨西哥或該等國家組合（統稱「北美」）生產且被認定為原產於北美的車輛及汽車零件，均免徵關稅。特朗普政府於2025年5月1日確認，符合USMCA的汽車零部件目前可免徵25%的關稅。我們出售予美國的產品主要在墨西哥、中國、歐洲、中東和非洲以及亞洲其他地區的工廠生產。於往績記錄期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與美國客戶的部分交易通過我們的墨西哥附屬公司進行，並可能符合USMCA下的關稅豁免資格。此外，在不適用關稅豁免的情況下，有關交易仍可根據第232條獲得豁免資格。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墨西哥對美國出口商品主要適用以下關稅政策：符合USMCA的商品維持零關稅，不符合USMCA的商品則需加徵10%至50%的附加關稅。據我們所知，我們不符合USMCA的商品（即汽車零件）適用25%的附加關稅。在向美國市場銷售我們的產品時，我們可直接將其他國家的產品銷售予美國客戶，而該等客戶作為進口商有義務支付關稅。然而，我們的美國客戶可能會要求分擔關稅增加的成本。我們亦會將商品從其他國家轉移到我們的美

概 要

國附屬公司，該等附屬公司作為進口商有義務支付關稅。我們的美國附屬公司是否能夠將增加的關稅成本轉移至其在美國的客戶仍有待確定。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部分客戶已同意承擔附加關稅成本。我們目前正在評估該等關稅政策的影響，並積極與客戶協商，以分擔潛在增加的成本，並可能進一步優化我們的生產計劃，將生產地點調整至受關稅影響較小的地區。

於往績記錄期，我們從海外地區採購若干半導體產品。根據在新的關稅制度下對該等產品的「美國原產地」解釋，我們未來採購該等產品可能會產生額外成本。此外，我們在中國的業務涉及從美國進口若干原材料，其可能會被徵收額外關稅。概無法保證我們能夠成功地將該等成本轉移至我們的客戶。鑒於我們在中國和海外市場的生產設施和供應鏈，我們將因應新關稅制度的發展，審閱採購安排的成本效益，並可能作出相應調整。此外，我們相信我們的美國供應商有其他選擇，必要時我們將能夠作出轉換。

此外，2024年，美國政府將中國電動車的進口關稅由25%提高至100%，而歐盟則對進口中國製造純電動車徵收高達38.1%的臨時反補貼稅（可予未來協商）。該等措施可能會對我們在美國及歐盟市場的客戶的競爭力產生不利影響。然而，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的資料，於2024年，中國對歐洲的新能源汽車出口量佔中國新能源汽車總出口量12.9百萬輛的比重不足5%，僅佔中國汽車總產量31.3百萬輛的2%，顯而易見，相較中國汽車總產能而言，這一出口規模微不足道。鑒於(i)我們是汽車生產的上游供應商，(ii)我們的汽車電子及安全解決方案具有廣泛的應用（涵蓋燃油車和電動車），及(iii)我們的業務在國際上高度多元化，中國市場對總收入的貢獻在2022年、2023年、2024年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4月30日止四個月分別為23.5%、23.8%、25.3%、21.2%和25.0%，這限制了我們對任何單一客戶或市場分部的集中風險，故董事認為，對中國製造的電動車加徵關稅不會對我們的汽車電子及安全解決方案的銷售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請參閱「風險因素－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我們面臨與國際貿易政策、地緣政治和貿易保護措施以及投資限制有關的風險，且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及「業務－近期國際貿易政策」。

概 要

中國近期稀土出口管制

於2025年10月，中國商務部發佈《2025年第61號公告》和《2025年第62號公告》（「該等公告」），規定出口原產於中國的稀土材料和稀土開採加工所用技術須取得出口許可。具體而言，根據該等公告，擬用於或可能用於軍事或恐怖主義最終用途的出口許可申請，原則上不予許可。此外，用於若干尖端技術的稀土材料出口許可申請，將逐案審批。此外，中國商務部已表明，所有擬用於民用目的且合規的出口許可申請均會獲批。截至本文件日期，該等公告尚未生效，其具體實施情況仍存不確定性。鑒於稀土元素為半導體行業的原料，該等公告的執行可能影響全球半導體行業。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自海外地區採購若干半導體產品。據我們所知，預期該等公告對我們的業務和財務狀況的影響有限，原因如下：(i)於往績記錄期間和截至本文件日期，我們並無從事半導體設計、生產或銷售；(ii)於往績記錄期間和截至本文件日期，我們自供應商採購的半導體產品僅用於民用目的，而非軍事或恐怖主義用途。根據中國商務部，所有擬用於民用目的且合規的出口許可申請均會獲批。

鑒於截至本文件日期，該等公告尚未生效，且其具體實施情況仍存在不確定性，我們認為詳細討論其潛在影響為時尚早。儘管如此，倘中國對稀土元素實施任何進一步的嚴格出口管制，可能影響全球經濟增長及半導體行業的發展，並可能形成對包括我們在內的所有行業參與者而言充滿挑戰的環境。請參閱「風險因素－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我們面臨與制裁、國際貿易政策、地緣政治和貿易保護措施以及投資限制有關的風險，且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我們將持續監控相關法律和法規的任何執行狀況或變動，並有效管理相關影響（如有），例如與客戶分攤半導體採購成本的增加。

我們的控股股東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王先生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中擁有約39.85%權益，包括王先生直接擁有的2.54%和通過均勝集團（由王先生控制）間接擁有的37.31%。

概 要

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及[編纂]未獲行使），王先生將直接和間接通過均勝集團繼續控制本公司[編纂]的投票權。因此，於[編纂]後，王先生和均勝集團將仍為我們的控股股東。

有關我們控股股東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

此外，我們預期將於[編纂]後繼續本集團與控股股東及／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進行的若干關連交易，其詳情載於本文件「關連交易」。

我們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情況

本公司目前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董事確認，且中國法律顧問認為，於往績記錄期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嚴重違反上海證券交易所規則和中國其他適用證券法律法規的情況，而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概無有關我們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合規記錄的重大事項須提請投資者注意。根據聯席保薦人進行的獨立盡職審查和中國法律顧問的意見，聯席保薦人並不知悉有任何事項會在所有重大方面合理導致其對董事就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的合規記錄作出的確認存疑。

[編纂]開支

[編纂]開支包括與[編纂]有關的專業費用、[編纂]和其他費用。我們預計[編纂]開支約為[編纂]港元（根據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中位數計算，並假設[編纂]及[編纂]未獲行使），佔[編纂][編纂]總額的約[編纂]%。我們估計[編纂]開支包括[編纂]費約[編纂]港元和[編纂]費約[編纂]港元。在[編纂]開支總額中，約[編纂]港元將直接因[編纂]我們的股份而產生，並將於[編纂]完成後從股權中扣除。餘下[編纂]港元的[編纂]開支將在我們的合併全面收益表中支銷，其中[編纂]港元已於截至2025年4月30日止四個月確認。董事預計這些開支不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重大影響。

概 要

[編纂]統計數據

下表所列統計數據乃基於以下假設：(i)[編纂]已完成並根據[編纂][編纂]新[編纂]股H股；(ii)[編纂]的[編纂]及[編纂]未獲行使；及(iii)於[編纂]完成後，[編纂]股股份已獲發行且發行在外：

	按[編纂]每股 [編纂][編纂] 港元計算	按[編纂]每股 [編纂][編纂] 港元計算
股份[編纂] ⁽¹⁾	[編纂]港元	[編纂]港元
每股股份未經審計[編纂]經調整合併 有形資產淨值 ⁽²⁾	[編纂]港元	[編纂]港元

附註：

- (1) 股份的估計[編纂]乃按(i)假設[編纂]及[編纂]未獲行使，於[編纂]完成後將予[編纂]的[編纂]股H股的估計[編纂]；及(ii)基於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A股收市價，1,395,670,563股已發行A股[編纂]的總和計算得出。
- (2)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每股股份未經審計[編纂]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乃於調整後及基於預期將於緊隨[編纂]完成後發行[編纂]股股份（不包括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附註33(d)所示30,225,095股庫存股）計算得出，並假設[編纂]已於2025年4月30日完成，並未計及[編纂]及[編纂]獲行使而可能[編纂]的股份。]
- (3) 概無作出調整以反映本集團於2025年4月30日後的任何交易業績或於該日後訂立的其他交易。